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中汇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切实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保护了投资者利益。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中汇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企业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网络：是，克瑞斯顿国际（Kreston International）

历史沿革：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创立于1992年，2013年12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经过近30年的发展，先后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苏州、无锡、宁波、济南、广州、长春等经济较为发达的省市设立了分支机构，同时也在中国香港与美

国洛杉矶设立国际服务网络，中汇对各分支机构在人力资源管理、合伙人考核晋升及分配机制、业务项目管理、执业技术标准和质量控制、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信息化管理与作业系统等各方面实行高度一体化管理模式。中汇拥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央企年报审计业务，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司法鉴定业务等多种重要的执业资格与服务能力，能为国内外各行业客户提供财务审计及咨询、内控审计及咨询、IT 审计及咨询、国际业务等全方面的专业服务，尤其在 IPO 及上市公司审计、国有大型企业年报审计、金融机构年报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等专业服务领域具有较强的实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中汇在 2003 年加入全球排名前三的国际会计网络，在全球拥有 125 个国家网络服务资源，能够更好服务中国企业走向国际。

中汇已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2、人员信息

中汇首席合伙人余强，截至2019年12月31日，从业人员1,389人，合伙人数量60人，注册会计师人数577人，近一年增加了64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注册会计师人数403人。

3、业务信息

中汇2018年度业务收入为60,52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51,92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8,431万元，净资产金额8,746万元。2018年共承办62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主要行业涵盖金融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资产均值约53.41亿元，年报收费总额共计6,816万元。中汇具备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中汇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1) 签字项目合伙人：严海峰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自2006年12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14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包括：仙鹤股份（603733）、顺发恒业

(000631)、石英股份(603688)、康恩贝(600572)等。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14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是

(2)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宁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 自1998年7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 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 负责审计和复核了金信诺(300252)、富控互娱(600634)、埃斯顿(002747)、华锐风电(601558)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14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是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2017-2019年)中汇累计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1次, 行政监管措施1次, 无刑事处罚或自律监管措施。

项目合伙人严海峰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记录。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汇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 认为中汇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 其在为公司进行审计过程中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 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准则, 发表客观、公允的审计意见。基于以上情况, 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汇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续聘中汇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中汇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 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 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 勤勉尽责, 客观、公允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鉴于公司和中汇已合作多年, 且该会计师事务所的总体实力、服务意识和项目收费等各个方面均符合公司的实际需求, 我们认可继续聘请中汇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续聘中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汇具有证券从

业资格，在为公司进行审计工作中能够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审计，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因此，同意续聘中汇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3、董事会审议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